

中国医药教育协会

药教协标字[2025]第 123 号

关于发布 2025 年度第二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 立项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经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及专家评审，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标准管理委员会批准，正式立项《白内障术前眼球生物学参数测量规范》等 5 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（见附件）。

请团体标准申请立项单位按照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（GB/T 1.1-2020）、《团体标准化 第 1 部分：良好行为指南》（GB/T20004.1-2016）、《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做好标准制定工作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加强与有关方面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标准质量和水平，并按时完成团体标准制定任务。

标准制定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，请与协会标准管理委员会联系。

联系人：林进（标准管理委员会秘书长）

联系电话：15910681279 010-52596050 转 6010

联系邮箱：23992488@qq.com

附件：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名单



附件：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名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申请立项单位名称	计划编号
1	白内障术前眼球生物学参数测量规范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	T/CMEAS P223-2025-2
2	小动物裂隙灯活体显微镜数据采集规范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	T/CMEAS P224-2025-2
3	小型实验动物眼底照相数据采集规范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	T/CMEAS P225-2025-2
4	眼科人工智能临床研究评价规范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	T/CMEAS P226-2025-2
5	眼眶病常用影像学检查规范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人民医院	T/CMEAS P227-2025-2

